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密结合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工作实际，积极回应广大退役军人和社会关切，坚持服务退役军人、方便群众、便于监督的原则，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较好地完成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任务。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时、主动公开各类信息，深化主动公开工作。在政府网站本单位栏目主动公开信息 34 条，其中部门信息公开栏目更新 4 条，政务要闻部门动态更新 29 条，基层政务公开 1 条。在《学习强国》、《中国双拥》、《中原国防》等县级以上媒体刊发各类宣传稿件 51 篇。

（二）依申请公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修订有关工作制度，确保全县申请公开答复规范及时。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对外发布信息坚持“三审制”原则，局综合性文稿由局办公室负责，其他文稿由有关业务股室负责拟稿，后须经局办公室审阅修改，交分管局长审核，分管局长审核同意后，由局长审批签发，严格规范管理政府信息，信息公开符合保密条例规定经过完整的审批程序后予以主动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新乡县政府门户网站部门动态、部门信息公开等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充分发挥宣传栏和电子政务平台作用，实时更新日常工作动态，及时发布权威性政府文件，公开政府财政预决算专题内容，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在重点领域主动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五）监督保障：

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全局各有关单位推动工作落实；办公室负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落实、指导协调，明确工作任务和责任分工，加强督促指导，推进措施落实。加强工作统筹。二是加强工作统筹，把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与各项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推进，及时跟进、定期总结，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2023 年，通过不断努力和有效探索，我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由于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较少且兼顾其他工作，工作业务能力还有欠缺；二是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中产生的有关涉及国家秘密、军事秘密的事项以及在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中产生的公开会对国家安全、公共利益造成不利影响等事项，相关的信息需要时间和过程进行梳理和明确，内容需要确认和核准；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全面性、主动性、时效性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做好以下两个方面工作：一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设置 a/b 岗，制定培训计划，定期对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知识水平。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妥善处理依法申请公开，进一步健全监督保障机制，及时做好网站公开内容审核发布，提高政务公开信息的全面性、时效性和规范性，切实抓好退役军人关注、涉及退役军人切身利益的各类政府信息的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